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7 页

关于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3028 号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鑫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2—2024 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龙鑫智能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龙鑫智能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龙鑫智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龙鑫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龙鑫智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龙鑫智能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40,341.65	-782.21	-207,83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64,611.97	5,655,587.60	5,022,446.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0,210.16	13,614.63	14,238.8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56,441.03	2,612,807.87	1,023,009.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722,555.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 243, 137. 54	-1, 888, 098. 53	-645, 202. 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6, 764, 742. 35	6, 393, 129. 36	16, 929, 211. 6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 515, 329. 20	958, 669. 40	780, 998. 50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 249, 413. 15	5, 434, 459. 96	16, 148, 213. 19

法定代表人：莫兴龙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秀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秀芬

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2024 年度的金额为 6,964,611.97 元，包括：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3,420,000.00	其他收益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工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常工信综合〔2024〕190 号）
股改上市专项奖励	1,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关于拨付常州鼎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14 家企业股改上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常经科促〔2024〕59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第一批常州市金融发展（企业股改上市）专项资金的通知》（常政办金融〔2024〕34 号）
江阴工厂项目投资奖励资金	1,491,800.00	其他收益	《江苏省江阴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江阴工厂项目投资协议）
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96,400.00	其他收益	《常州市创新办常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资金（“创新贷”专项融资产品支持计划）的通知》（常财金〔2024〕24 号）
综合表彰资金	11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表彰 2023 年度横山桥镇“纳税大户”、产业发展“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横发〔2024〕9 号）
科技创新奖补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加快推进“科创临港”建设全面打造创新发展高地的若干政策措施；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临港开发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澄港开委发〔2024〕22 号）
其他零星补助	96,411.97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6,964,611.97		

2. 2023 年度的金额为 5,655,587.60 元，包括：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	----	------	----

股改上市专项奖励	3,858,100.00	营业外收入	《关于拨付常州科德水处理成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股改上市奖励资金(第三批)的通知》(常经科金〔2023〕18号)
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309,000.00	其他收益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2年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2021年度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资金的通知》(常科发〔2022〕208号)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	7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江苏省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2023〕直00006963号)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补助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公布2022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苏工信创新〔2022〕440号)
首台套重大装备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市工信局关于公布2022年常州市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名单的通知》(常工信装备〔2022〕389号)
创新主体培育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2023年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2022年度创新主体培育)资金的通知》(常科发〔2023〕61号)
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常州市创新委员会办公室常州市财政局常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3年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2022年度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资金的通知》(常科发〔2023〕135号)
质量发展奖励金	126,000.00	其他收益	《横山桥镇关于促进全镇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奖励办法》(横发〔2023〕7号)、《关于拨付2022年度经开区第一批加快培育特色产业推进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常经经发〔2023〕47号)
其他零星补助	132,487.60	其他收益	
小 计	5,655,587.60		

3. 2022 年度的金额为 5,022,446.44 元，包括：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2022 省科技专项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商请下达2022年第二批上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函》
2022 年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97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22年第三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苏财工贸〔2022〕52号)
高企奖励	4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2022年常州市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常科发〔2022〕95号)
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拨付2022年度常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常工信中小〔2022〕323号)
互联网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拨付2021-2022年度经开区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的通知》(常经经发〔2022〕53号)

综合表彰资金	35,000.00	其他收益	横山桥镇委员会《关于表彰 2020 年度横山桥镇“纳税大户”、“优秀企业”和“优秀企业家”的决定》（横发〔2021〕14 号）
其他零星补助	337,446.44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小 计	5,022,446.44		

（二）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本公司以增资 750 万元（对应增资后公司 20%的股权），并以该 20%的股权为对价的方式向刘伟娇等人购买其持有的江苏龙鑫智能干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鑫干燥公司）65%股权，并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办妥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龙鑫干燥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前公司持有龙鑫干燥公司 35%的股权，上述股权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对龙鑫干燥公司原 35%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即投资成本）为 8,614,921.89 元，公允价值为 20,337,476.92 元，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龙鑫干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为 11,722,555.03 元。

二、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